

國立嘉義大學專案心理師職缺公告

用人單位	本校學生事務處學生輔導中心
職務名稱	專案心理師
名額	1 名
工作項目	<p>一、規劃並辦理全校及學院學生心理健康推廣活動。</p> <p>二、規劃並辦理學院學生班級輔導工作。</p> <p>三、實施心理測驗、個別諮商、團體諮商、高風險或危機個案處遇和個案管理等。</p> <p>四、辦理專業研習、個案協調會議、親師諮詢座談、專業督導等各項會議。</p> <p>五、協助各項學生輔導相關會議、評鑑和研究事宜。</p> <p>六、承辦輔導相關計畫行政工作。</p> <p>七、每學期需夜間值班 2-3 次。</p> <p>八、視需要需支援校區間的諮商與行政工作。</p> <p>九、其他交辦事項。</p>
應具資格條件	<p>一、具備碩士以上學歷，主修諮商心理/臨床心理相關碩士學位，應考試院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及格，並取得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證照，工作績優，有具體佐證資料者。</p> <p>二、具 2 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具大專諮商實務工作經驗與行政計畫執行經驗。</p> <p>三、有督導資格尤佳。</p>
報名期間	自 114 年 9 月 4 日起至 114 年 9 月 24 日截止
測驗項目	<p>一、面試 45%</p> <p>二、業務測驗(實務演練 50%、電腦文書處理 5%)</p>
工作地址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621302 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 85 號】

一、業務測驗項目：

(一) 面試 45%

(二) 業務測驗(實務演練 50%、電腦文書處理 WORD、EXCEL、POWERPOINT 5%)。

二、意者請填妥「國立嘉義大學契僱人員及專案工作人員甄選報名表」，

並檢附最高畢業學歷證書(國外學歷者請檢具駐外單位驗證證明)及經歷資料等影印本，於上開期限前寄(送)達嘉義市鹿寮里學府路 300 號「國立嘉義大學學務處學生輔導中心」收(以郵戳為憑)，請於信封上註明「應徵專案心理師」，並註明應徵者姓名及聯絡電話。資料經審查合適者將擇優另行通知面試及相關測驗，未檢齊相關證件資料、逾期或不合適者恕不受理。(聯絡電話：05-2717081，聯絡人：賀小姐)

三、「國立嘉義大學契僱人員及專案工作人員甄選報名表」請至本校人事室網頁/表單下載區下載(契僱人員及專案工作人員甄補相關書表)及

<https://docs.google.com/document/d/1u5uDZfSdcW2Ho0pzeMNVCHFnmBjBLFVd/edit>

四、本職缺除正取 1 名外，並得視成績增列候補名額 2 名，候補期間自甄

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 3 個月。薪資報酬依本校契僱人員及專案工作人員報酬標準表規定支給，具碩士學歷自新台幣 5 萬 1,388 元起薪。

五、報名人員與本校校長及應徵職務之單位主管非屬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始得進用。

